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以公告形式向各股东发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期 1 天。

无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表决。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股东为全资子公司同辉无限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

同辉无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辉无限”）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辉无限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 1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并由公司股东戴福昊、崔振英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8：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毛纺路临 57 号
院北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邮编：100085 联系电话：010-82476677-663 传
真：010-8247669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1 日